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SHIPPING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 中海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38)

### 特別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海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特別股東大會(「特別股東大會」)謹定於2014年3月31日(星期一)下午二時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市浦東新區丁香路555號東怡大酒店三樓舉行，省覽及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

#### 普通決議案

- 一、批准聘任阮永平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任期，詳情載於日期為2014年2月11日之本公司通函；
- 二、批准及確認將由本公司提供擔保(「擔保」)，以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中海發展(香港)為受惠人為其境外銀行貸款的還款責任提供總額預期不多於500,000,000美元的擔保，以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並授權董事在彼等認為必要或適當之情況下作出其他行動及事宜及簽立其他文件，以執行擔保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

#### 特別決議案

- 三、考慮及批准修訂本公司章程第四條，詳情載於日期為2014年2月11日之本公司通函。

承董事會命

中海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姚巧紅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  
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一日

附註：

- (A) 本公司將於2014年2月28日(星期五)至2014年3月31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內不會登記任何H股股份轉讓。凡持有本公司之H股，並於2014年2月28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H股股東，在完成登記手續後，有權出席特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就H股股東而言，為確認股東身份是否有權出席本公司特別股東大會並於大會上投票，其股份過戶文件最遲須於2014年2月27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H股之股份過戶登記處。

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就股份過戶而言)地址如下：

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舖

- (B) 擬出席特別股東大會之H股持有人必須填妥出席該等大會之回條，於特別股東大會舉行前20天，即2014年3月11日(星期二)前交回本公司之董事會秘書處。

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處詳情如下：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上海東大名路670號7樓  
郵政號碼：200080  
電話：86 (21) 6596 6666  
傳真：86 (21) 6596 6160

- (C) 凡有權出席特別股東大會，並有表決權之H股持有人均可以書面委任一位或多位人士(不論該人士是否為股東)作為其代表，出席特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 (D)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任代表，由委任人簽署或由其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之代理人簽署。如委任書由委任人之代理人簽署，則授權該代理人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書必須經過公證。

- (E) H股股東必須將經公證人證明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及代表委任表格於特別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特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之前送達本公司之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其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上述文件方為有效。
- (F) 各A股持有人均可以書面委任一位或多位人士(不論該人士是否為股東)作為其代表，出席特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附註(C)及(D)亦適用於A股持有人，惟其代表委任表格或其他授權書必須於舉行特別股東大會特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之前交回董事會秘書處(其位址已於以上附註(B)列明)，以確保上述文件為有效。
- (G) 如委派代表出席特別股東大會，該代表應出示其身份證及經代表或法定代表已簽署列明文件簽發日期之文件。如法人股東之法定代表出席特別股東大會，該法定代表必須出示其身份證及有效文件以證明其法定代表身份。如法人股東委任其法定代表以外之公司代表代其出席特別股東大會，該代表應出示其身份證及經法人股東蓋章並由其法定代表正式簽署的授權文件。
- (H) 預計特別股東大會需時一小時。出席特別股東大會之股東之交通及食宿費用由股東自理。
- (I) 於本通告刊發日期，本公司的董事會是由執行董事許立榮先生、張國發先生、王大雄先生、蘇敏女士、黃小文先生、丁農先生、韓駿先生、邱國宣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軍先生、盧文彬先生、王武生先生及林俊來先生所組成。